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2258  
17 December 1980

CHINESE

第二二五八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0年12月17日

星期三中午12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u>主席</u> ：麦克亨利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u>成员国</u> ：孟加拉国	凯泽先生
中国	周南先生
法国	勒普雷特先生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弗洛林先生
牙买加	米尔斯先生
墨西哥	穆尼奥斯·莱多先生
尼日尔	乌马鲁先生
挪威	奥森先生
菲律宾	扬戈先生
葡萄牙	富谢特尔·佩雷拉先生
突尼斯	斯利姆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特罗亚诺夫斯基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安东尼·帕森斯爵士
赞比亚	卢萨卡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文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月内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866号，A-3550室）。  
80-61671/A

下午12时10分会议开始。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S/14295)

主席：我要告诉安理会各成员，我收到了以色列和黎巴嫩代表的信，他们在信中要求被邀请参加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我提议，如经安理会同意，根据《宪章》的有关规定和安理会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这两国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的邀请，图埃尼先生（黎巴嫩）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布卢姆先生（以色列）在安理会厅旁边为他保留的位子就座。

主席：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议程项目2。安理会各成员面前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从1980年6月13日至12月11日这段期间的报告，即S/14295号文件。安理会也收到了安理会各成员在协商过程中拟定的载于S/14298号文件内的一份决议草案。我也要促请安理会各成员注意S/14296号文件，其中列有1980年12月12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一封信的全文。

我理解，安理会现在可以就面前这份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有人反对，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现在就S/14298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孟加拉国、法国、牙买加、墨西哥、尼日尔、挪威、菲律宾、葡萄牙、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中国未参加表决。

主席：表决结果如下：12票赞成、没有人反对，2票弃权。一个安理会成员未参加表决。决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第483(1980)号决议。

我现在请秘书长发言。

秘书长：我注意到安全理事会刚才通过的决议，决定把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六个月，直至1981年6月19日。

虽然有些阻碍，使联黎部队无法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付托的任务，但毫无疑问地，联黎部队不仅对黎巴嫩南部的和平，并且也对整个中东局势的和平，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我在报告里详细说明了我们所面临的阻碍。报告十分清楚地指出，目前的局势并不令人满意；并且强调应该把目前缺乏合作与进展的趋势扭转过来。

就我来说，我当然尽力保证执行刚才通过的决议。不过，显然联合国的努力必须获得所有有关各方的充分合作。我重申这一点，因为如果要想得到真正的进展，那各方就必须提供这样的合作。

我在报告里详细记载了自那时以来联黎部队行动地区内发生的进展和事件，证明武装活动的水平既不符合安理会各项决议的要求，也不符合各方一再向联黎部队提出的保证。

我希望所有有关各方不久会认识到，联黎部队如达成任务，望长远看，是符合

它们本身的最高利益的。在这方面，我也希望安理会各成员，特别是那些能够使它们的影响力发挥作用的成员，继续尽力协助联黎部队达成其当初所以成立的目标。

我要借这个机会再次谢谢黎巴嫩政府对联黎部队所提供的合作。我们十分了解黎巴嫩政府的顾虑，我们在履行安理会所定的目标时，将继续照顾到这些顾虑。

我也要再说一次，我深切感激部队派遣国所给予的坚决支持与谅解。

最后，我要向联黎部队指挥官尔斯金少将、他的官兵和文职人员致敬。他们英勇无畏、尽忠职守，往往在困难且危险的情况下执行他们的任务。联合国对他们是非常感激的。

主席：按照发言人名单，首先是黎巴嫩代表，我现在请他发言。

图埃尼先生（黎巴嫩）：这次安理会会议凑巧是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闭幕的同一天。大会上有许多演说，特别是关于中东问题有许许多多的演说，可是实质上却没有取得什么成果。

但是，这届大会是富有象征意义和教育意义的，我要指出的一点特别是同我们今天的议程直接有关。在大会对于中东和平的决议采取行动之前，关于黎巴嫩的那一段，有人要求单独进行记录表决。

我们都知道，结果是144票支持黎巴嫩，没有反对票，也没有弃权票。上述决议后来只获得101票。

关于黎巴嫩的那一段，同1978年3月19日设立联黎部队时安理会表决的第425(1978)号决议的第1段完全一模一样，这并不是偶然的。该决议第1段：

“促请各方严格尊重黎巴嫩在其国际公认的边界以内的领土完整、主权和政治独立；”

大会的表决并不只是一个表态而已。它是一项明确的而且迫切的任务。它也是对于第425(1978)号决议所建立的联黎部队以及自那时以来所发生的事投了

(黎巴嫩)

信任票。我们相信，同样它也是对于黎巴嫩，决心维护主权与独立，而谋求各方尊重其在国际公认的边界以内的领土完整，投了信任票。

大会昨天的表决有另外一层含义，关于黎巴嫩的命运和中东问题的解决两者之间的当然区别。两者之间有区别，我说的是区别，但不是互不相干。大家对于黎巴嫩和平的意见是绝对一致的，但对于中东和平仍然还有些分歧。因此，我们曾一再地说，黎巴嫩的和平不能、不应该、以及，我们希望，事实上也不必等到每一个人的问题都解决之后，我们大家所期望的全面和平达成之后，才实现。

这并不是说空话。我们敢于希望，安理会充分认识到它本身有能力，这是它做为联合国的执行机构所独特拥有的能力，应付挑战，协助黎巴嫩恢复其全部主权，重新享有其人民历经多年的苦难和抗战而应享有的和平。

我也要讲，如果以为我们能够一方面希望中东问题获得解决，一方面任由黎巴嫩的战争继续打下去，这完全是妄想。黎巴嫩的战争，过去某个时候看来也许对某些人有利，可是到了今天这种局面，已经对于任何人都是一种危险了。

支持这个论点的理由是数不完的，但是这次辩论和大会的时间已经这么久，我不应当再来个长篇大论。我只想引述你非常杰出的前任，威廉·斯克兰顿州长阁下，最近在三边委员会的季刊《三边对话》第24期关于中东问题的特刊上，所说的话，作为一个立场超然的证言：

“谈到黎巴嫩，当然，并不是那个区域唯一的问题，但是当黎巴嫩动荡不安的时候，中东就沸腾了。”

主席先生，这是你担任主席以来，安理会头一次讨论黎巴嫩问题。但是你访问过敝国和中东。你不是去征服而是去调查、了解以及帮助。你冷静的、具有洞察力的、就事论事的明智态度，曾经对有时是令人头痛的辩论作出了莫大的贡献，在那种情况下，坚定总是受人欢迎的，因为这种坚定是学者对知识的忠实，加上有责任心的外交家切合实际的、温和的权威，两者特有的结晶。

(黎巴嫩)

主席先生，在这个时候，我要说我们多么希望和期望你能在安理会久一点，如果这种希望不是不应当的话。在这里，正如你所做的，是代表美国发言和行动，其重要性是众所公认的。

现在我要说，如果情况允许的话，我们希望刚才表决的决议不是妥协的结果，而是你主席先生，虽然你没有公开说，希望安理会在目前这个时候能够表示的态度。

现在让我们谈一些比较实际的事情。

我们大家都了解这个问题，秘书长在 S/14295 号文件内提出的杰出报告和今天下午他的发言，都使我们对这个问题更加了解。因此，我不想对报告作详细的讨论；我只想表示，我国除赞赏之外，还很遗憾，程序方面的考虑竟然使安理会无法完全赞成这个报告。

同样明确的是，我国政府的立场，在 1980 年 12 月 15 日我给秘书长的信（S/14296 号文件）里有清楚的说明，这封信已散发给安理会各成员。

这次安理会没有象过去那样，说什么谴责、痛惜、遗憾、等等的话，这些已经重复又重复，形同空话了。可是，有两件事对我们极端重要。

第一，联黎部队的官兵在极其不利的情况下，非常英勇地从事维持和平的工作，他们必须使人充分相信是一支能够保障本身安全、威慑敌对行为、以及彻底执行其任务的部队，最终建立一个和平与安全的地区，完全恢复黎巴嫩的主权与统治。

第二，联黎部队是否能维持和平，系于有关各方的共同协议，不可听随任务地区内的行动和反应来决定。而现在，必须展开一种政治和外交行动，抛开以前的干涉和谈判的形式，采取一种有系统的、清楚明确的和结构严谨的行动，以便确定问题，指明解决办法，协调一切促进和平的努力。

从这个角度看来，最重要的是，现在总该致力恢复以色列—黎巴嫩混合停火委员会了。因为我们一直认为，条约文字也明确指出，总停火协定是最后全面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中心。

我们认为，刚才通过的第483(1980)号决议，应该从这个意义上来理解。

当然，它也可能成为关于黎巴嫩南部问题的许多决议之外的又一项决议而已——又一个不可能实现的梦想。如果是这样的话，那我国政府就决心要设法使联黎部队不再延长下去，而让各人，包括我们自己，去完成其自己的历史责任。如果安理会接获报告，说联黎部队没有任何实质进展，或者在目前形式下，其任务实际上无法执行，那我们甚至也不反对早一点结束目前的任务期限，比如在期限中期就结束它的任务。

不过，我们希望，第483(1980)号决议是一个新的开始：和平时代的开始；在短期内，使联黎部队做到真正的确确实实的是“临时”的，本来就应该有这样的，不论结果是成功还是失败。

最后，主席先生，我要再次谢谢你的耐心和指导；还要通过你，向安理会的所有成员和提供部队的各国，为他们的支持、信任和牺牲，代表我国政府和人民向他们致谢。

主席：谢谢黎巴嫩代表对我说的友好的话。照发言人名单，下一位是以色列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坐，开始发言。

布卢姆先生（以色列）：主席先生，首先，我要祝贺你，作为美国代表，担任安理会十二月份主席。我们相信，你的杰出能力和外交手腕将使我们大家受益。

我们两国及人民有共同的传统，都致力于促进同样的目标和同样的价值观念。虽然从幅员大小、军事力量和经济力量来说，我们两国的差别极大，但是在为维护我们世界上的基本人类自由、争取人的平等与尊严、社会正义、所有国家不论大小一律平等、和平解决国际争端和各国和平相处的斗争上，我们是站在一起的。

我也要借此机会，向安东尼·帕森斯爵士，联合王国的代表，致谢，他干练地主持了安理会上个月的事务。

(以色列)

安全理事会再次延长了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

关于这一点所引起的复杂问题,特别是关于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所定的联黎部队的三个任务,以色列所持的立场,安理会有记录的。问题就是这一点,我可以简短地说一说。

第一,必须认清黎巴嫩的悲惨现实。黎巴嫩是一个被占领的国家。占领有两方面。叙利亚大约三分之一的军队,约27,000人,驻在黎巴嫩。恐怖主义的巴解组织在黎巴嫩境内有15,000多武装人员,其中2,000多在利塔尼河以南。这其中,大约1,500人在所谓蒂尔围地,约700人在联黎部队任务地区之内所容忍的40个左右的小巢和围地。

只要这些外来部队能够在黎巴嫩境内活动,或从黎巴嫩四出活动,那黎巴嫩政府想要在全国各地恢复有效的统治就不可能有真正的进展。

第二,黎巴嫩的局势,尤其是南部的局势,与以色列有直接的密切关系。因为巴解组织继续利用——或者说滥用——黎巴嫩领土,对以色列及平民展开攻击。保护人民不受巴解组织的这种骚扰,是以色列政府的基本责任,尤其是鉴于黎巴嫩政府无力阻止巴解组织的活动。

第三,黎巴嫩南部的局势与该国整个局势是分不开的。秘书长在最近1980年12月12日的报告(S/14295)里说,黎巴嫩南部的局势与其他极端复杂的发展是分不开的。秘书长在1979年1月12日的报告中更明确地指出这一点,他说黎巴嫩南部的局势“同该国其他地区的局势是密切相关的”(S/13026,第37段)。秘书长又说,这个因素在该地区有关各方决定它们的态度时发生了重要作用,“它们的态度受到它们对黎巴嫩和整个中东地区事态发展的观察和解释的重大影响”。(同上)



(以色列)

我不想详细说明这个问题，只想顺便指出，当我们研究黎巴嫩南部的乡民不论穆斯林、基督徒或德鲁兹人所采取的立场时，上述意见是特别恰当的。

我要重申以色列对黎巴嫩的原则立场。昨天晚上大会的投票再次表明，以色列继续支持黎巴嫩在其国际公认的边界内的独立、主权、领土完整和统一。以色列希望黎巴嫩境内有和平，希望同黎巴嫩和平相处。以色列对黎巴嫩没有任何领土要求。

在这一点上，我发现我是与黎巴嫩代表一致的，即恢复黎巴嫩的和平和解决它的所有问题，不应以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全面解决而定，也不应等待冲突的全面解决。令人遗憾的是，破坏整个中东和平的那些力量，也在破坏黎巴嫩的主权和阻止它恢复国家独立。

基于想同黎巴嫩和平相处的精神，在联合国停火监督组织（停火监督组织）参谋长主持下，以色列代表于1980年12月1日在纳库拉与黎巴嫩代表进行了会谈。秘书长在1980年12月12日的报告中指出，以色列代表曾在会议上说明，黎巴嫩政府及其1967年的声明与行动已使以色列—黎巴嫩停火协定告一结束。因此，根据该协定设立的以色列—黎巴嫩混合停火委员会，也已不复存在。不过，为了改善现有的局势，以色列当然欢迎同黎巴嫩代表进行直接会谈。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要借这个机会，向联黎部队指挥官伊曼纽尔·尔斯金少将，及其参谋人员和联黎部队的所有官兵致敬。他们要在常常是艰苦困难的情况下执行任务。我也要再次代表以色列向提供特遣队参加联黎部队的国家致谢，它们对国际和平作出了贡献。

特罗亚诺夫斯基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首先，我对你就任安全理事会主席要职一事表示欢迎，祝你工作顺利。我还要感谢你的前任主席联合王国代表，他11月主持安理会工作，作得十分成功。

几乎每个星期我们都从黎巴嫩南部听到有关该地区不断发展的爆炸性局势的令人震惊的消息，局势的恶化本身就对近东地区人民的和平与安全形成严重的威胁，并对整个国际局势产生极为有害的影响。

造成这种局势的原因在于以色列一贯对待黎巴嫩和在黎巴嫩领土上避难的巴勒斯坦人的侵略政策。以色列顽固地推行在黎巴嫩南部确立其军事力量 and 使其对黎巴嫩部分领土的实际占领永久化的政策，让黎巴嫩南部居民稠密地区经常遭受密集炮火的攻击和轰炸。光是上半年内，以色列军队屡次渗入黎巴嫩领土，加强他们在哈达德分裂主义者控制的飞地上的军力，并袭击黎巴嫩境内的各种目标。同时，分裂主义者的队伍不断地侵犯由联合国驻黎巴嫩部队（联黎部队）控制的地区，它们在该地区原来已有四个据点，现又增建了第五个据点，并且对那一地区的联合国军和当地居民不断地进行挑衅。

以色列的武装挑衅，特别在今年8月更为频繁，再加上豢养的反政府分裂主义支队的挑衅，导至了黎巴嫩南部形势的急剧恶化。它用密集的炮火轰击黎巴嫩领土上的许多地区，包括有联合国驻黎巴嫩部队部署的地区。

哈达德的反政府部队其实就是以色列的直接代理人，它们的活动是要实现特拉维夫的扩张主义野心，最终将黎巴嫩的部分领土真正吞并，这一点是不容置疑的。

从黎巴嫩代表写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的无数信件中可以非常清楚地看到，以色列及其奴才的挑衅直到今天还在继续。在这方面，黎巴嫩南部和整个中东地区的局势越来越白热化，为黎巴嫩人民和巴勒斯坦难民带来日益增多的苦难。

(苏联)

以色列的所有这些侵略行动只能看成是对黎巴嫩主权的侵犯和对以色列加入联合国时保证要尊重的《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的违反。这就进一步说明了它的领导人拒绝听取国际社会意见的顽固立场。其原因是，美利坚合众国不让安全理事会对以色列实际上一直不间断进行的侵略采取有效措施，它的这一立场使得特拉维夫的专家几乎完全逍遥法外。

正如过去人们经常在安理会中指出，自从以色列同埃及签订单独条约使侵略者不再受束缚而可为所欲为以来，它大大地加紧了对于黎巴嫩的武装压力，并进一步增加了对居住在那个国家的巴勒斯坦人的挑衅。毫无疑问，现在黎巴嫩紧张局势的升级就是美国、埃及和以色列戴维营勾结的直接后果之一。

苏联代表团认为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没有什么作用，因为它并未谴责以色列和奉其命令行事的哈达德分裂主义者的侵略行动。

苏联代表团愿强调指出，考虑到赋予联合国驻黎巴嫩部队的任务，安全理事会应该通过一项决议，明确而毫不含糊地要求以色列严格尊重黎巴嫩在国际公认的边界以内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并停止对联合国这个独立成员国的内政进行任何直接干涉或通过雇佣的哈达德分裂主义者进行任何干涉。

人们有理由质问，一个联合国会员国公然粗暴地违反《联合国宪章》的文字与精神，对安全理事会通过的旨在使黎巴嫩南部地区的局势正常化的各项决议报以冷嘲热讽，安全理事会对这样的局势到底打算容忍多久。难道安全理事会就没有办法来迫使以色列侵略者尊重国际社会的意见和愿望吗？

令人遗憾的是，最近不断有一种迹象，决心要改变联合国部队任务的性质和方向并让它们承担一些不相宜的职责。有人企图忽视这样一个无可争辩的事实，即建立这些部队所遵循的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明确规定部队的首要宗旨是证实以色列部队撤出黎巴嫩全部领土。

在这方面，苏联代表团认为有必要再次强调，它继续认为，在黎巴嫩南部的联合国部队只能用于消除以色列侵略该国后果的目的，而不得用于任何其它目的。

苏联代表团在表决决议草案时弃权，它认为有必要在有关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问题上确认自己的原则立场，包括安全理事会主管这些部队的问题，如何选定国家派遣军队的原则和向部队提供经费的办法。

主席：谢谢苏联代表对我所说的友好的话。

弗洛林先生（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主席先生，首先允许我祝贺你就任12月份安全理事会的主席，希望你任职期间诸事成功。同时，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团愿对11月份的安全理事会主席，深受尊重的联合王国大使安东尼·帕森斯爵士，表示满足和感谢。

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明确要求以色列这个侵略者尊重黎巴嫩的领土完整、主权和政治独立并全部撤出黎巴嫩领土。今年4月24日，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467(1980)号决议，再次谴责以色列侵犯黎巴嫩的主权和领土完整。

可以看出，今天的局势不但没有好转，事实上反而恶化了。S/14295号文件中的秘书长报告说，以色列直接在黎巴嫩的领土上建立坚固的据点，这是公然侵犯联合国会员国黎巴嫩的主权和领土完整。

黎巴嫩政府屡次对以色列的这些专横行为提出抗议，并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以色列统治集团的目标和意图多年来一直没有改变。他们想把黎巴嫩的南部地区从黎巴嫩国家分离出来，并且摧毁巴勒斯坦难民营，以瓦解巴勒斯坦人民争取自由的意志。以色列最近的侵略行径和进一步武装它所豢养的哈达德一伙的作法，使人不得不相信它已决心置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和黎巴嫩人民的基本权利于不顾了。

美国帝国主义份子在中近东的坐卧不安的表现和他们旨在普遍加剧国际局势的政策，在以色列看来乃是为其反对黎巴嫩和巴勒斯坦人民的侵略行动升级创造了良好的气氛。一如往常，以色列侵略者又得到美国的经济和军事援助。直接援助以色列或反对对其侵略行为给予谴责的帝国主义集团成员们可说是责无旁贷。联合国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已对此问题发表了较有份量的意见。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和爱好和平的国家一道，一贯主张对中东冲突作出公正持久的政治解决。以色列军队必须撤出它1967年占领的全部阿拉伯领土，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必须享有自决权，包括建立自己独立国家的权利，必须保证世界那一地区的所有国家，包括黎巴嫩和以色列，享有主权和安全。

代表联合国执行任务的军事部队必须只服从安全理事会的决定，这是无容置疑的。刚刚通过的决议有不少缺点。它没有规定出有可能制止以色列和哈达德一伙阴谋诡计所应采取的果断措施。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团投弃权票，因为我们对规定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任务的方法以及其组成和经费的提供仍持有保留。

主席：谢谢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对我所说的友好的话。

勒普雷特先生（法国）：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还没有机会向你表示祝贺，所以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就任安理会十二月份主席。我很高兴看到你这位同法国有着密切关系的伟大友好国家的代表，担任这个职务。你的外交经历、你对联合国的了解和你同我们在一起工作这么多年来所取得的成就，是你充满信心有效领导我们工作的可靠保证。

我还要谢谢你的前任，联合王国常驻代表安东尼·帕森斯爵士，他上个月领导我们进行辩论的作法值得仿效。

(法国)

安理会刚才作出决定，延长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任务六个月，我国代表团同意这项决定，它愿强调指出这对驻黎巴嫩部队的使命具有重大意义。同时，我们还要强调一点，安理会第 425(1978)号决议为部队规定的目标仍然是最基本的。大家都记得，这个目标分三类：证实以色列部队确已撤离；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协助黎巴嫩政府确实恢复对该地区的有效统治。

现在，秘书长在他的报告中说，尽管各级都作出深入细致、值得称颂的努力，但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仍然未能充分履行它的任务。在这点上，我们认为在秘书长意见中详细提到的这些事件是应该受到严厉指摘的。

他谈到武装份子时说：

“最近在联黎部队驻防地区设立了两个据点，……因而引起了同联黎部队的严重冲突。”（S/14295，第 60 段）

实际部队继续抵制联黎部队在他们控制的飞地内作进一步的部署。他们在该地区内原来已有四个据点，现又增建了第五个据点。以色列部队本身加强了活动；除其他外，他们沿着国际边界进行侵犯，并加强他们在飞地内的力量。

我们完全拥护秘书长报告第 68 段的建议。所有各方绝对必须同联黎部队充分合作，以实现其任务的各项目标。本着这种精神，我们向所有有关各方紧急呼吁，严格尊重安全理事会提出的停火要求，避免一切可能挑起暴力对抗行动的行为，并坚决努力巩固联黎部队的防区。

在这方面，我现在重申：我国认为黎巴嫩的领土完整、主权和政治独立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大家都应认识到昨晚大会全体会议一致投票的意义。

我国代表团欢迎秘书长使以黎混合停火委员会恢复活动所作的努力，筹备会议终于于12月1日召开。这是一个积极的进展，应该继续下去，我们大力支持。

联黎部队承担的任务是协助黎巴嫩政府恢复对这个地区的有效统治。我们理解该国政府想要增加它在这个地区的军事人员和平民的愿望，并欢迎在这方面继续努力。

最后，我愿代表我国代表团，向联黎部队开始履行任务以来，作为该部队司令的厄斯金将军履行职责时的卓越表现，表示祝贺和感谢，并对他的事业发展，表示我们的最良好祝愿。我们也向临时部队的所有官员和人员表示年终祝贺和最良好的祝愿。

主席：谢谢法国代表对我所说的友好的话。

斯利姆先生（突尼斯）：主席先生，12月份由你来领导我们的讨论，我们感到荣幸。你就任安理会主席，使我们再次有机会亲睹你的伟大才能，并进一步来欣赏我们期待已久的，并且你经常伴以高效率和责任感而表现出来的外交机智和专业知识。

先生，我国代表团在向你表示诚挚祝贺的时候，高兴地向你保证我们一定充分合作，帮助你顺利愉快地完成交付你的使命，这一使命关系到维护世界和平，因此是最崇高的。我国代表团特别乐于这样做，因为突尼斯同你所代表的伟大国家一直有着最良好的友谊和合作关系。我最衷心地祝你成功，这是你应得的。

我还要谈一谈我们对联合王国代表安东尼·帕森斯爵士领导我们十一月份的工作所表现的出色、典范和典型的英国风度表示极大的赞赏和感谢。

中东局势再次上了我们安理会的议程，我们再次被召来对毫无间断喘息时间而且越来越危险的局势表示焦急和不安，我们再次面对同样的困难、同样的障碍，即有关的一方顽固不化，奉行霸权主义的政策，对整个国际社会傲然蔑视。

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赋予我们今天要谈的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

(突尼斯)

队(联黎部队)的任务非常明确,目标也很具体:主要是证实以色列部队撤离黎巴嫩,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协助黎巴嫩政府确实恢复对该地区的有效统治。

我们今天必须指出,联黎部队没有能够全部履行其任务。根据秘书长的报告(S/14295),它未能朝向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目标的充分实现取得更多的进展。

联黎部队履行任务时遇到的困难确实来自四面八方。以色列在国际边界建立据点,在飞地加强力量,侵犯一个主权国家的领空和领水,并屡次向黎巴嫩境内的目标发动攻击,这些行为丝毫未受到惩罚。如秘书长强调指出的,受以色列支持和补给的实际部队正在抵制联黎部队的部署,限制部队人员和联合国驻巴勒斯坦停火监督组织(停火监督组织)人员的行动自由,削减其观察能力,并直接攻击该地区的联黎部队人员和当地居民。

情况很清楚而且不可容忍,责任也很明显,这是众所周知的。秘书长报告(S/14295)第62段确实明确提到以色列当局未给予联黎部队所需要的合作,而在第60段,它指出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领袖重申保证同联黎部队合作;此外,秘书长欢迎黎巴嫩政府的积极合作。在这方面,我们也必然要同秘书长一起来欢迎这种合作的精神,并对黎巴嫩政府尽管力量有限,仍在继续努力,以期促成联黎部队完成其任务,表示欢迎。

我们对《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原则所作的承诺以及对维持和平所承担的明确责任,要求我们必须拒绝承认当前的现状,因为一承认就会造成不可更改的既成事实。

以色列必须要彻底明白,它必须完全、无条件地从黎巴嫩撤出,它必须停止在黎巴嫩的国际边境内进行的直接或间接活动。只有这样,我们大家都承担了义务的那个国家才能重获其统一、主权和政治独立。

安全理事会非常明智,刚刚通过一项决议,将联黎部队的任务又延长六个月。它在朝向中东问题的全面公正持久解决上迈进了重要的一步,要想解决这个问题,



就不能同黎巴嫩南部的局势分开。我们希望联黎部队能够充分履行安理事赋予它的任务，正因为如此，要使得黎巴嫩切实恢复它对这个地区的有效统治。

在这方面，我愿通过你，主席先生，对秘书长提交给大家的极好的报告和他同安理会在一起进行的孜孜不倦的努力，转达我国代表团的感谢。

我同时也要感谢那些对这个重要的维护和平行动作出直接贡献的国家以及联黎部队和停火监督组织的驻地工作人员。

主席：谢谢突尼斯代表对我所说的友好的话。

奥森先生（挪威）：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看到你主持安理会的工作，感到满意。你的广博的外交经历和才能使我们放心地看到主席一职现在掌握在最有才能的人手中。

我还要赞扬联合王国常驻代表安东尼·帕森斯爵士，他在上月领导安理会的工作时，表现得极为干练和得体。

挪威在联黎部队中派出了自己的部队，它特别关心并遗憾地注意到，秘书长不得不再次向安全理事会报告，尽管在所有级别上展开努力，联黎部队仍未能朝向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目标的充分实现取得更多的进展。

我们向秘书长进行的不懈努力致敬，但是，就象联黎部队一样，他要依靠各方的合作，而这样合作尚未来到。相反，我们面前的报告明白地表明，所有直接有关的各方都缺乏这样的合作。巴解组织的武装分子、哈达德少校的实际部队和以色列都是如此。

挪威参加联黎部队，深信这个部队—借用秘书长的话来说—

“是在为和平作出不可或缺的服务，不仅是在黎巴嫩南部，并且是在整个中东。”

（S/14295，第66段）。

我们过去一向认为—现在仍然认为—所有有关各方向联黎部队提供充分合作是符合它们自己的最大利益的。因此，我们借此机会，再次呼吁它们这样做。如果

联黎部队撤离，将会引起局势恶化，这种危险的局势对任何人都没有好处，只会引起，特别是对整个地区来说，灾难性的后果。

挪威赞同延长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愿意继续参加这个部队。我们希望能够找到实际可行的办法，在国际公认的黎巴嫩边界范围以内的整个行动地区充分执行联黎部队的任务。尊重黎巴嫩的领土完整和国家主权，是恢复黎巴嫩对其领土统治的先决条件。因此，必须从此停止一切对其边境的武装侵犯。

我国政府没有忽视停止监督组织参谋长——按照安全理事会的明确意志——继续为恢复以黎混合停火委员会而进行的努力，和今年12月1日在他主持下举行的以色列和黎巴嫩高级官员会议。

我们希望这一进展——我们面前这个报告的少数积极成果之一——能够导致召开更多的会议，并能逐步实现安全理事会第467(1980)号决议中规定的目标。

如果我不提请安理会成员国注意下列令人遗憾的事实，就没有尽到责任，即这一重要的维持和平的行动尚需要很大一笔经费，这会增加特别是派出部队国家的负担。

我想再次强调，挪威认为，为这类维持和平的行动提供经费是国际社会的集体责任。

最后，让我再一次地向秘书长、联黎部队司令厄斯金少将及其文武官员和联黎部队全体官兵表示深切的感谢，他们在复杂的形势下，胜任而勇敢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

主席：谢谢挪威代表对我所说的友好的话。

现在请黎巴嫩代表发言，他要求行使答辩权。

图埃尼先生（黎巴嫩）：我要求行使答辩权时，当然还没听到以后几位代表的发言，我认为他们的回答很充分。我完全不想把辩论的范围扩大到议程项目以外，同以色列代表来进行争辩，这样正中它的下怀。但是我禁不住要向他和安理会读

一段迪斯雷利形容他的一位辩论对手时说的话：“一个自我陶醉于夸夸其谈并惯于自我欣赏的诡辩家，随时都可没完没了地讲出成套的前后矛盾的理由，去中伤对手，而为自己脸上贴金”。

我要强调三点：第一，执行安理会通过的任何决议的必要条件是以色列的撤出。证明以色列不想撤出的最好证据莫过于我们今天上午听到的那篇发言和以色列宣布的有权在我国境内实行先发制人打击的政策。

第二，叙利亚军队作为阿拉伯和巴勒斯坦阿拉伯的威摄部队在我国驻留的问题不在议程之上。这是我们所属的阿拉伯社会的合法决定，在我们和叙利亚人和巴勒斯坦人之间发生的事情都是我们自己的事，只同我们有关。我认为我国已经表现出很重视主权和独立原则，不需要别人在这方面给我们上课。

第三，我要强调，我们大家都支持的，并且那么多国家投入那么多人而且遭受流血牺牲的联黎部队，只有在以色列政府打算停止实行侵略成性的扩张主义政策并且永远打破暴力循环之后才能取得成功。

主席：我现在作为美国代表发言

我们今天开会讨论第七次延长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问题。秘书长在报告中再次提出，尽管继续不断地展开努力，联黎部队仍未能朝向执行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取得更多的进展。我代表美国，愿就秘书长致力于实现安理会的意旨使联黎部队事实上成为临时部队所作的值得称赞的努力，具体发表一些意见。

联合国停火监督组织（停火监督组织）参谋长12月1日召开的会议，是朝这个方向迈出的重要一步。但是，我们遗憾地看到，秘书长观察到某些巴勒斯坦集团对联黎部队“态度显然强硬起来”（S/14295，第60段），过去六个月来哈达德少校的骚扰日益增多，和以色列部队侵犯边界的目的似乎是

“在停战分界线向前建立一道新的防卫线。”（同上，第49段）

美国再次促请所有各方本着1978年3月安全理事会决定的文字和精神进行合作，该项决定赋予联黎部队以重任，在其执行任务的地区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协助黎巴嫩政府确实恢复对黎巴嫩南部的有效统治。

美国特别关心的是部队的行动，包括观察小组的行动，决不应受到威胁，我们认为，对部队自由行动能力的任何阻碍，都会严重限制它的战斗力。

最后，我愿对安全理事会、秘书长、厄克特先生和他的工作人员、厄斯金将军及其官兵孜孜不倦的努力表示赞赏。他们的决心和职业作风，保证联黎部队一定会取得重大的成就。尤其是联黎部队使黎巴嫩南部人民得到了一定的慰藉，同时也确保地方冲突不致升级为区域性对抗。

黎巴嫩部队在联黎部队所保持的行动地区内进行了部署，给予安理会全体成员国和黎巴嫩人民以希望，认为黎巴嫩政府将能在南部重掌权力，这样就可以结束那里的破坏和苦难。

安理会的各位成员，我现在结束发言你们会注意到，我对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同事的发言不屑作答。

我现在回到安理会主席的职位。名单上没有要发言的人了。安全理事会结束议程项目现阶段的审议。

下午1时20分散会